

##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并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上午 11 时 30 分在广西桂林市金星路一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淑霖女士主持，经出席会议的监事举手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1）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认真按照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制定的《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符合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 年 3 月 28 日